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地址：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號

聯絡人：劉又華

電話：02-23620770#230

傳真：02-23621260

電子信箱：miya0701@ntnu.edu.tw

受文者：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23日

發文字號：師大心測中字第113101189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_實施計畫 (1131011899-0-0.pdf)

主旨：本校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辦理113年素養導向課
室評量資源建置暨推廣計畫「校本課程評量」專題講座，
敬請轉知所屬國民中小學敦請教師報名，並核予與會教師
公假及協助課務調整事宜，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8月1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120101920號函辦理。
- 二、為回應教學現場關注之議題，本計畫辦理「校本課程評
量」專題講座，期能增進教學現場關於評量之相關知能，
並能嘗試落實於課室當中。謹於113年6月5日（星期三）13
時至15時30分，採線上視訊會議辦理，實施計畫如附件
1。
- 三、對象：對於校本課程評量有興趣之全國國中小教師，均可
報名。
- 四、報名方式：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網址：
www1.inservice.edu.tw/index2-3.aspx），請選擇「大專

院校」再搜尋「課程代碼」，課程代碼為4324116。如需取消報名，請於報名截止日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取消。

五、報名期限：4月29日開始至5月26日截止。

六、研習時數：全程參與之報名者核予2小時。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將依報名者於線上實際出席情況核予研習時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具研習時數核發之認定權），未經由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者或非在職教師，恕不核予研習時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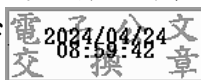
七、行前通知：講座線上連結將於報名截止後，隨行前通知電子郵件一併提供，敬請報名者密切留意個人信箱。

八、敬請協助函轉所屬國民中小學並副知本校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並依據說明一之函文核予所屬教師公假及協助課務調整。

九、承辦窗口：劉小姐，電話02-2362-0770分機230，信箱：miya0701 @rcpet.ntnu.edu.tw。

正本：基隆市政府教育處、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新竹縣政府教育局、新竹市政府教育處、苗栗縣政府教育處、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彰化縣政府教育處、南投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嘉義市政府教育處、嘉義縣政府教育處、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屏東縣政府教育處、宜蘭縣政府教育處、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臺東縣政府教育處、澎湖縣政府教育處、金門縣政府教育處、連江縣政府教育處

副本：本校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



校長 吳正己